中重科技 (天津) 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 向全体董事以现场告知和通讯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 通知。该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 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冰冰女士 召集和主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 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 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或占用公司银行授信额 度办理非融资性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 元。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公司系全资子公司,公司具有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的实际控 制权,公司能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

保预计有利于控制担保管理风险,减少融资成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 2025 年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6日